

中華民國測繪業商業同業公會 第三屆第五次理監事聯席會議

會議記錄

- 一、開會時間：中華民國一〇四年九月四日（星期五）下午 1 點
- 二、開會地點：台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四段 610 號（台中裕元花園酒店 4 樓會議室）
- 三、出席人員：應出席人數(理事)13 人、實到人數 12 人，應出席人數(監事) 3 人、實到人數 3 人，出席人數均達半數以上(詳簽到表)。
- 四、缺席人員：(請假人員)理事：王奕荃。
- 五、上級主管機關派員：
- 六、主席：高治喜理事長
司儀及記錄：曹智廣秘書長
- 七、主席報告事項：
- 八、提案討論：

提案一

案由：為爭取東南亞各國實際測繪工作機會，將邀請東南亞測繪協會各國理事代表來台灣考察測繪業界技術與能量，並在台中(105 年 3 月)舉辦東南亞測繪協會理事會議。

決議：

- 一、同意本會辦理東南亞測繪協會第 59 屆理事會暨東南亞與臺灣地區測繪論壇會議，另因業務需求增聘一員英文助理，協助辦理國際會議往返書信事宜。
- 二、依國土測繪法第四條第四項國際測繪事務之聯繫協調及規劃合作條文，惠請中央主管機關內政部予以協助。

提案二

案由：現今內政部所屬機關仍未能將測量委外工作納入測繪業資格，如營建署雨水下水道系統（檢討）規劃委託技術服務契約（草案）內相關測量工作規範內容皆屬測繪業職業範圍，卻未見測繪業及測量技師簽證等資格說明。

決 議：通過提案，持續惠請主管機關要求所屬依法行政。

提案三

案 由：新加入會員資料審核。

決 議：通過經緯航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增加一員代表。

九、臨時動議：

提案一：會員代表更換，但可否承接理監事資格？

決 議：依章程第二十條辦理，由候補理事、候補監事，於理事、監事出缺時分別依序遞補，以補足原任者之餘缺至該期任期為限。

十、散會